子計畫一、主題課程示例工作坊 (上學期)

彰化縣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國民教育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

「主題課程示例工作坊」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

(二)彰化縣 110 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

(三)彰化縣 110 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整體團務計畫。

二、現況分析與需求評估

(一)12 年國教中科技領域為新增之領域，課程內容和之前的資訊教育、工藝、生活科技有很大的差異—資訊應用技能與運算思維之差異以及生科技能操作與做用想之差異。

(二)各校科技領域召集人如何帶領科技領域教師落實 108 課綱。

(三)學校科技領域教師人數有限，課程討論不易進行。

(四)科技領域的課程適合以主題為單位，讓學生習得 12 年國教所期待的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進而達到素養的培養。

(五)由於輔導團經費有限，而科技中心、AIoT 中心有較多的經費與資源，因此透過與科技中心、AIoT 中心的合作，將主題課程能完整呈現其教材教法與課程內容。

(六)因此透過此研習，提供領域召集人社群如何經營與領綱素養導向轉化增能，亦提供現場老師完整的主題課程、教材教法與課程設計方向，以利 12 年國教之推行。

三、目的

(一)提供主題課程上課流程分享與示範，讓科技領域教師能得到更多教材教法的訊息。

(二)提供主題課程，讓科技領域教師能得到更多課程的設計、進行方向的訊息。

(三)提供領域召集人社群如何經營與領綱素養導向轉化增能。

四、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三)承辦單位：彰化縣政府國教輔導團科技領域輔導小組

(四)協辦單位：**彰化縣福興國中**、縣內科技中心、AIoT 中心

五、辦理日期及地點

預計於 110 學年於週五整天時間辦理 3 場次、每次 6 小時研習時數，須全程參加方核予研習時數，時間及地點如課程表。

場次編號	日期	時間	主題	講師	研習地點	備註
1-1	110/9/17	09:00~16:30	生科主題課程示例- 電與控制-室內居家屋	桃園市龍潭高中 蔡懷文老師	彰安國中	
1-2	110/09/24	09:00~16:30	生科主題課程示例- 領綱素養導向轉化-能源動力-太陽能動力小車	高雄市阿蓮科技中心 洪于清老師	埔心國中	領召
1-3	110/10/22	09:00~16:30	資科主題課程示例&在校社群經營- 資訊素養-當科技遇上遊戲	講師： 宜蘭大學朱志明老師 助講： 彰興國中朱怡秋老師	二林高中	領召

六、參加對象與人數

本縣國中科技領域教師，預計每場次 25 位，其中 1-2 及 1-3 的場次，領域召集人須擇一參加。

七、研習內容

(一)由講師分享主題課程的內容，並透過實際課程示範與操作，使老師了解教材教法及參與實作，最後透過討論使課程更適合帶回課堂進行。

(二)課程規劃表：每場研習規劃如下。

主題課程示例工作坊程序表（整天）				
時間	活動/課程內容	實施方式	講師	備註
08:45~09:00	報到簽名		輔導團	
09:00~09:50 （**50mins**）	主題活動課程設計說明	講述	1-1 桃園市龍潭高中 蔡懷文老師(外聘) 1-2 高雄市阿蓮科技中心 洪于清老師(外聘) 1-3 講師：宜蘭大學 朱志明老師(外聘) 助講：彰興國中 朱怡秋老師	
09:50~10:00	休息		輔導團	
10:00~10:50 （**50mins**）	主題活動實作(1)	講述、實作	1-1 桃園市龍潭高中 蔡懷文老師(外聘) 1-2 高雄市阿蓮科技中心 洪于清老師(外聘) 1-3 講師：宜蘭大學 朱志明老師(外聘) 助講：彰興國中 朱怡秋老師	

10:50~11:10	休息		輔導團	
11:10~12:00 （**50mins**）	主題活動實作(2)	講述、實作	1-1 桃園市龍潭高中 蔡懷文老師(外聘) 1-2 高雄市阿蓮科技中心 洪于清老師(外聘) 1-3 講師：宜蘭大學 朱志明老師(外聘) 助講：彰興國中 朱怡秋老師	
12:00~13:30	用餐及休息		輔導團	
13:30~15:00 （**90mins**）	主題活動實作(3)	講述、實作	1-1 桃園市龍潭高中 蔡懷文老師(外聘) 1-2 高雄市阿蓮科技中心 洪于清老師(外聘) 1-3 講師：宜蘭大學 朱志明老師(外聘) 助講：彰興國中 朱怡秋老師	
15:00~15:10	休息		輔導團	
15:10~16:00 （**50mins**）	主題活動共備、討論與分享	講述、實作	1-1 桃園市龍潭高中 蔡懷文老師(外聘) 1-2 高雄市阿蓮科技中心 洪于清老師(外聘) 1-3 講師：宜蘭大學 朱志明老師(外聘) 助講：彰興國中 朱怡秋老師	
16:00~16:30	綜合座談及回饋		輔導團	

八、經費來源與概算

本計畫所需經費由 110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專案補助。

九、成效評估之實施

研習結束後以成效評估問卷來評估實施之成效。

十、預期成效

(一)老師能得到更多教材教法的訊息。

(二)老師能得到更多課程的設計、進行方向的訊息。

十一、本案聯絡人：科技領域輔導團 吳錫紘、劉琬琳 7772009 轉 1236

十二、每場研習參加人員得以公（差）假登記。

十三、本實施計畫經由縣府核准實施，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